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 09:30~12:00 在北京希尔顿逸林酒店 3 楼 6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9 人，亲自出席的董事 9 人，本次会议实有 9 名董事行使了表决权。

会议由董事长吴云天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上作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6、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66,425,038.22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母公司数）2,568,479,121.83 元，减去按照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26,642,503.82 元和报告期内分配的 2014 年度现金红 104,441,749.92 元，2015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03,819,906.31 元。

为了回报股东，公司拟定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5 年末公司总股本 1,305,521,874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 关于支付审计机构 2015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据目前上市公司审计费用的一般标准，并结合公司历年向审计机构支付的费用、公司资产、业务发展状况以及本年度审计内容的变化，拟支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度审计费用共 155 万元，其中财报审计费用 12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5 万元。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 关于聘用 2016 年度财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基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201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董事会根据审计委员会的建议，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16 年度审计费用总计 160 万元，其中财报审计费用 12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5 万元。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报告

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关于对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铁龙物流关于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吴云天董事长、吴永奇董事和白慧涛董事进行了回避。本议案以 6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等几家银行申请总额为 1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经营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向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分行等几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并授权公司总经理为有关合同等法律文件的有权签字人。本议案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关于发行不超过 18 亿元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了加快公司特种集装箱业务发展，充分发挥各种融资工具作用，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提高公司利润水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适时向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择机发行不超过 18 亿元（含 18 亿元）人民币短期融资券。

一、本次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方案

1、发行金额：拟注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8 亿元（含 18 亿元）人民币。

2、发行期限：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每期发行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

3、发行利率：根据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市场状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4、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5、承销方式：由承销机构以余额包销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6、募集资金用途：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或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用途。

二、本次发行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发行工作，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全权决定与具体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期数、承销方式及发行时机等具体发行方案；
- 2、聘请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副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短期融资券的相关申报、注册手续；
-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5、办理与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 6、上述授权在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上述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关于运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投资及有效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信托、证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决定和签署相关协议和手续，授权期间自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关于运用暂时闲置资金开展委托贷款业务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批准公司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投资

和资金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2 亿元的暂时闲置资金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并授权公司总经理为有关合同等法律文件的有权签字人。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针对第 15、16 两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投资和资金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资金开展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议的这两项议案。

17、关于投资购置 16,500 只干散货集装箱的议案

为了加快公司铁路特种箱业务的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9.25 亿元购置 16,500 只各类特种集装箱，主要包括 12,000 只干散货集装箱，4500 只各类不锈钢框架式罐箱、碳钢框架罐箱、液碱箱等。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关于追加大连冷链物流基地项目投资的议案

2013 年 9 月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大连冷链物流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 3.65 亿元在大连普湾新区三十里堡临港工业区建设现代化食品冷链物流交易基地。现公司已受让获得项目建设用地，并基本完成项目开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根据进一步市场调研论证及项目推进实际情况，拟采取分期建设方式。拟定追加该项目投资 4.98 亿元，追加后的一期项目投资额为 8.63 亿元。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提议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并将下列事项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 (1)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关于支付审计机构 2015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7) 关于聘用 2016 年度财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发行不超过 18 亿元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9) 关于运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 关于投资购置 16,500 只特种集装箱的议案
- (11) 关于追加大连冷链物流基地项目投资的议案

除以上各项议案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作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